

2025年1月24日

透過合併進行私有化

就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

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

交易方	日期	買入／賣出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交易後數額（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	佔該類別證券的百分比（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3日	賣出	1,500,000	\$10.7073	0	0.0000%

完

註：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與受要約公司有關連的根據一致行動的定義第(1)類別屬第(1)類別聯繫人。

交易是為全權委託投資客戶的帳戶進行的。

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最終由裴長江先生擁有的公司。